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24-090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晨生态”）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山东美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晨工业”）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美晨美能捷汽车减震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能捷”）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有效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之日止。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年度担保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2024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美晨生态与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农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年第20240808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年第20240808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年第202408083号），美晨生态以位于沂水县马站镇的不动产分别为美晨工业和美能捷在2024年8月9日至2029年8月8日期间与诸城农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以下统称“主合同”）在担保最高额度内提供抵押担保，上述抵押担保最高额度分别为1,643.40万元、868.23万元、1,655.81万元。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美晨工业、美能捷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美晨工业、美能捷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分别为 17,579.77 万元、800 万元（包含以前年度发生的延续到本年度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公司为美晨工业、美能捷提供担保在本年度经股东大会授权的剩余可使用担保额度分别为 42,420.23 万元、9,200 万元。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年第 202408081 号）

抵押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山东美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最高担保额度：人民币 1,643.40 万元整。

2、保证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评估费、鉴定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但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应首先从抵押变现所得中扣除，而不包括在抵押最高余额内。

4、保证期间：抵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5、抵押物：美晨生态名下位于沂水县马站镇 12 套不动产（清坊文化商贸城东南角沿街楼 108 室、112 室、113 室；清坊文化商贸城东北角沿街楼 101 室-103 室、105-109 室、清坊文化商贸城西北角沿街楼 101 室、102 室）。

（二）《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

年第 202408082 号)

抵押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山东美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最高担保额度：人民币 868.23 万元整。

2、保证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评估费、鉴定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但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应首先从抵押变现所得中扣除，而不包括在抵押最高余额内。

4、保证期间：抵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5、抵押物：美晨生态名下位于沂水县马站镇 6 套不动产（清坊文化商贸城东南角沿街楼 106-107 室、109-111 室；清坊文化商贸城东北角沿街楼 104 室）。

(三)《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诸农商行放款中心)高抵字(2024)年第 202408083 号)

抵押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美晨美能捷汽车减震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最高担保额度：人民币 1,655.81 万元整。

2、保证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评估费、鉴定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但实现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应首先从抵押变现所得中扣除，而不包括在抵押最高余额内。

4、保证期间：抵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5、抵押物：美晨生态名下位于沂水县马站镇 13 套不动产（清坊文化商贸城西南角沿街楼 103-111 室；清坊文化商贸城东南角沿街楼 101-105 室）。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含母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和子公司对母公司）尚在担保期限内的合计担保余额为 275,421.19 万元（包含以前年度发生的延续到本年度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25.08%。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不存在为合并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2 日